

王重民原編
黃永武新編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

史部 三

新文豐出版公司 印行

王重民 原編
黃永武 新編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

第七冊
史部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敦煌古籍敘錄新編

第七冊史部目次



西州圖經……………

伯二〇〇九號……………

附摹寫本……………

壽昌縣地境、翟奉達撰、敦煌某氏藏（

闕）……………

沙州敦煌縣懸泉鄉戶籍……………

斯五一四號……………

敦煌縣殘戶籍……………

斯四一二五號……………

斯四一七二號……………

水部式……………

伯二五〇七號……………

附摹寫本……………

大唐西域記……………

伯三八一四號……………

又斯二六五九號……………

唐職官令……………

斯一八八〇號……………

唐天寶官品令……………

伯二五〇四號……………

故唐律……………

伯三二五二號……………

又伯三六〇八號	一九二	附斯三八七九號	應管内外都僧
附斯四六七三號唐律	二一二	統牒	二六九
唐律疏議名例	二一六	附斯三八七六號	釋門法律廣深
羅振玉校錄本	二一八	牒	二七四
又伯三五九三號	二二九	附斯五九七三號	開寶八年二月
又雜律下、李盛鐸藏	二四三	歸義軍節度使曹延恭疏	二七六
附羅振玉校錄排印本	二四四	附斯五八六四號	大曆十六年六
又伯三六九〇號	二五一	城傑謝鄉百姓胡書典牒	二七九
陰保山等牒	二五四	附斯五八二三號	楊謙讓牒
伯三三七九號	二五五	附斯五八二四號	經坊供菜關係
附伯二六一八號背面瓜州都頭張		牒	二八一
文慶等牒狀	二五八	附斯五七二八號	壬申年酒戶曹
附二五九四號背面金山國文書	二六一	流德牒	二八三
附斯四七六〇號	太平興國六年	附斯五六九八號	社戶羅神奴乞
聖光寺尼脩善等牒	二六六	求除名寬免狀	二八四

附斯五六九六號	淳化三年八月	
親從都頭陳守定疏		二八五
附斯五六九七號	申報河西政情	
狀		二八七
附斯五六九三號	節度孔目官楊	
翠瓜沙兩郡史事編年序		二八八
附斯五六二九號	敦煌郡等某社	
條壹道		二九〇
附斯四四五三號	使者壽昌都頭	
贊副使翟哈丹等牒		二九七
附斯四四五九號背面	押衙王留	
子狀		二九九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都頭張進	
遇與三傳狀		三〇〇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將仕郎前	

守滄州南皮縣令王榮啓		三〇二
附斯四四七三號背面	鄉貢進士	
譚象啓		三〇七
附斯四四八九號背面	慈惠鄉百	
姓張再通牒		三一三
附斯四五七一號背面	衙內都部	
署使馮某狀		三一五
附斯四五七一號背面	隨使宅案	
孔目官孫使狀		三一七
附斯七六號背面	長興五年陳魯	
修牒		三一九
附斯七六號背面	補茶陵縣令將	
仕郎試大理評事譚某書狀		三二〇
附斯七六號背面	潘某書狀	
附斯七六號背面	宗緒狀	
附斯七六號背面		三二三

西州圖經

伯二〇〇九 敦煌石室遺書排印本 石室

祕寶影印本 鳴沙石室佚書影印本(第三册)

此卷首尾均缺，審其文乃西州圖經也。以證新舊兩唐書地理志多合。惟兩志均言西州領縣五，舊志爲：高昌、柳中、蒲昌、天山（通典及寰宇記無此縣，元和志有之），交河（此名見柳中注中）；新志則有前庭，無高昌，而於前庭注曰：“本高昌，寶應元年更名。”（元和志作天寶元年更名。）今此卷所載凡六縣：曰高昌，曰前庭，曰柳中，曰蒲昌，曰天山，曰交河。高昌前庭並載，疑唐志及諸地志誤也。六縣中之柳中，本漢舊稱，殆亦當漢舊地。後漢書班勇傳“爲西域長史，屯柳中”，李賢注“柳中，今西州縣”。又西域傳“車師前王居交河城，去長史所居柳中八十里”。通典及寰宇記並云柳中在西州之東四十四里，（元和志作西至州三十里，里數微不合。）輿地廣記西州柳中縣取漢舊地爲名。齊次風先生（前漢書卷九十六考證）因漢書狐胡國傳中，有治車師柳谷之語，疑班勇所屯之柳中卽柳谷。今考此卷，移摩薩捍突波三道下並云“出蒲昌縣界，西北向柳谷”，他地道下云“出交河縣界，西北向柳谷”，柳谷凡四見。唐書地理志交河注“自縣北八十里有龍泉館，又北入谷，百三十里經柳谷”，與此正合。據元和志交河東南至州八十里，是交河在西州之西北，柳谷又在交河之西北。而柳中，據通典諸書所記，則並謂在西州之東。方位迥異，截然兩地。今此卷四道之下，並云“西北向柳谷”，爲通典唐志諸書之左證，可糾正次風先生之失。至卷中所載十一道，唐志及諸地志均不載，惟銀山道見新唐書焉耆傳，（帝命郭孝恪爲西州道總管，率兵出銀山道，）新唐志西州注謂“銀山磧又四十里至焉耆界”，銀山道殆以磧得名。又元和志云“大沙海在柳中縣東南九十里”，今此書大海道下云“出柳中縣界，東南向沙州”，是大海

道因大沙海得名，與唐志可互證。至白水澗之名，曾見唐書婁師德傳“與虜戰白水澗，八遇八克”；通鑑亦載“高宗永淳元年吐蕃入河源軍，軍使婁師德將兵擊之白水澗”，注“白水澗有白水軍”。考唐書地理志一，叙隴右節度所統九軍有白水軍，注“在鄯州西北二百三十里”，此卷中之白水澗，絕非其地。蓋唐之鄯州，爲今西甯；唐之西州，爲今吐魯番，今由西甯至吐魯番，計程三千餘里，此道不應如此遼遠。且此卷言“白水澗道出交河縣界，西北向處月已西諸蕃”，交河在西州之西北，而鄯州則遠在西州東南數千里，則此白水澗非鄯州之白水澗審矣。

至此書之作，當在乾元以後，陷蕃以前。新開道下有“見阻賊不通”語，是作志時，州尚未淪于吐蕃之證。且其敘述丁谷窟戎兩窟風景，文字爾雅，尤非唐中葉以後所能爲也。又考西州天寶元年改交河郡，乾元元年復爲西州，今卷中丁谷窟條云“西去州廿里”，聖人塔條云“在州子城外東北角”，則圖經之名，確是西州，而非交河；其撰於乾元以後，而不在至德以前，又可知矣。一九〇九年十一月羅振玉：雲堂校刊羣書敘錄卷下，三四—三五頁。

陳祚龍先生作“簡記敦煌古鈔方志”一文，對以上各號之圖經均有所論及，文載華學月刊第十七期（民國六十二年五月）民國六十八年收入商務印敦煌文物隨筆中。

道十一建

赤亭道

右道出蒲

碩海雜沙

新開道

右道出蒲

觀十六年

有

之阻賊不通

Township

花谷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西合柳中向庭州七百卅里

豐水草通人馬

移摩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移摩谷西北合柳谷向庭

州七百卅里是水草通人馬車牛

薩捍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薩捍谷西北合柳谷向庭

州七百卅里是水草通人馬車牛

突波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東渡谷西北，合柘谷，向庫
七百卅里，足水草，通人馬車牛。

大海道

右道出柘中縣界，東南向沙州，一千三百六十
里，常流沙，人行連誤，有泉井，鹹苦，無草，行
旅負水，擔糧，復踐沙石，往來困弊。

烏骨道

右道出高昌縣界，北烏骨山，向庭州，四百里，
足水草，峻險石，處唯通人，任馬行，多損。

他地道

古道出交河縣界至西北向柳谷通庭州四
百五十里是水草唯通人馬

由水澗道

右道出交河縣界西北向慶月巴西諸蕃
是水草通車馬

銀山道

右道出天山縣界西南向焉耆國七百里多
沙磧酒唯近烽是水草通車馬行

山窰二院

丁谷窰有寺一所亦有禪院一所

右在柳中縣界至北山廿五里丁谷中西

去州廿里寺其依山 梯級巖疏階應塔

飛空虹梁飲漢巖壑綠黃薄汗

眠既切煙雲亦虧星月上則危峯迢遞

下輕溜潺湲寔仙居之勝地諒栖靈之

秘域見有名額僧徒居焉

寧戎窰寺一所

右在前庭縣界山勢十二里寧戎谷中峭嶽三
成臨危而結極曾壘四絕架迴而開軒既
庇之以崇巖亦環之以清瀨雲蒸霞蔚
草木蒙籠見有僧祇久著名

古塔五區

聖人塔一區

右在州子城外東北角古老傳云阿育王之
所造也按內典付諸藏經云輪伽王相傳
提造八万四千塔阿輸伽即阿育王之塔
內有故碑碣与道俗同故此塔稱聖人塔

阻賊不通

花谷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山合柳中向庭州

豐水草通人馬

移摩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移摩谷西北合柳谷向庭

州七百卅里足水草通人馬車牛

薩捍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薩捍谷西北合柳谷向庭

州七百卅里足水草通人馬車牛

突波道

右道出蒲昌縣界突波谷西北合柳谷向庭州

七百卅里足水草通人馬車牛

大海道

右道出柳中縣界東南向沙州一千三百六十里常流沙人行迷誤有泉井鹹苦無草行旅負水擔糧履踐沙石往來困弊

烏骨道

右道出高昌縣界北烏骨山向庭州四百里足水草峻嶮石無唯通人住馬行多損

他地道

右道出交河縣界至西北向柳谷通庭州四百五十里足水草唯通人馬

白水澗道

右道出交河縣界西北向慶月巴西諸蕃

足水草通車馬

銀山道

右道出天山縣界西南向爲青國七百里多
沙磧滿唯近烽足水草通車馬行

山窟三院

丁谷窟有寺一所并有禪院一所

右在柳中縣界至北山廿五里丁谷中西
去州廿里寺其依山 捧揆懺跡階應塔
飛空虹梁飲漢巖壑絲紉藂薄阡
眠既切煙雲亦虧星月上則危峯迢遞
下輕溜潺湲寔仙居之勝地諒栖靈之
秘域見有名額僧徒居焉

宣戎窟寺一所

右在前庭縣界山北廿二里宣戎谷中峭巖三成臨危而結極曾壘四絕架迴而開軒既庇之以崇巖亦環之以清瀨雲蒸霞鬱草木蒙籠見有僧袂久著名額

古塔五區

聖人塔一區

右在州子城外東北角古老傳云阿育王之所造也按內典付法藏經云輸伽王於閻浮提造八万四千塔阿輸伽即阿育王也其塔內有故碑碣与道俗同故此俗稱聖人塔